

徵才公告

- 一、徵才機關：國家圖書館
- 二、人員區分：教育人員
- 三、職 稱：編輯（比照助理教授聘任）
- 四、名 額：1 名
- 五、性 別：不拘
- 六、工作地點：國家圖書館（臺北市中山南路 20 號）
- 七、上網期間：自 107 年 3 月 15 日至 4 月 16 日
- 八、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具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圖書資訊學、資訊管理學、文學、史學、文化資產與博物館學、圖文傳播及數位出版等相關學系博士學位，且近 5 年內有專門著作者。
 - （二）具全民英檢中高級或相當程度英語能力。
 - （三）具備圖書資訊、數位人文相關知能。
- 九、工作項目：
 - （一）全國圖書資訊相關事項，並視到職後分派組室辦理相關業務。
 - （二）各相關組室業務範疇如下：
 1. 圖書館知識服務與館際合作相關業務，視實際業務指派或需配合服務台輪值。
 2. 館藏資源資料庫維護、數位化政策與數位產出規劃及執行。
 3. 圖書文獻徵集、保存政策與制度規劃。
 4. 漢學學術研究資源與國內外研究合作交流之相關業務。
 5. 其他有關全國圖書資訊事項。
- 十、聯絡方式：
 - （一）意者請檢附下列資料，於 107 年 4 月 16 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寄達國家圖書館人事室（臺北市中山南路 20 號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姓名、聯絡電話、及應徵職稱）：
 1. 中文履歷表（請下載附檔「國家圖書館職缺應徵履歷表」填寫，或請來信索取檔案 u9111032@ncl.edu.tw）。
 2. 博士證書、論文及成績單之影本及相關證明文件（國外學歷須經駐外單位驗證）。
 3. 近 5 年內之專門著作。
 4. 全民英檢中高級或相當程度英語能力檢測證明文件影本（具國外博士學位者 則免附證明）。
 5. 經歷證明文件影本（須為服務單位正式核發並載明起迄年月之服務證明）。
 - （二）初審合格者，通知參加考試（含筆試與口試）。資格不符、未獲

通知參加考試或未獲遴用恕不退件或另行通知。如須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檢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。應檢附資料及證明文件不齊全或逾期報名者，均不受理。

(三)本館人事室聯絡電話：02-23619132 轉 159，周致瑋小姐。